

2011 APEC 經濟委員會第二次會議

「提升公部門透明化：良好實務與改革經驗」圓桌論壇辦理成果

2011.9.21~22 美國舊金山

本會於 100 年 APEC 第二次經濟委員會在美國舊金山主辦「提升公部門透明化—良好實務與改革經驗」圓桌論壇(Roundtable Discussion on Improving Public Sector Transparency: Good Practices and Reform Experiences)，紐西蘭為協辦會員體。本次論壇中計有加拿大、日本、俄羅斯、泰國、紐西蘭、美國及我方等 7 個會員體，簡報分享有關推動政府資訊公開、績效資訊透明化及財政透明化等改革經驗，各會員體簡報重點摘述如下。

1. 加拿大分享有關政府資訊公開、公民參與及提升公民對政府信任度之相關措施，分享運用 Web2.0 等資訊科技降低推動政府透明化之經費成本等公部門治理實務。
2. 日本簡報有關中央政府施政方案公開評核制度(Public Project Review)，透過邀請外部學者專家及開放公民參與等評核流程，監督中央政府施政方案及預算編列之妥適性。
3. 俄羅斯簡述其推動政府資訊公開之法制化成果，以及推動全國各地之便民服務單一窗口、管制影響評估及公民諮商制度之相關改革經驗。
4. 泰國分享強化廉政工作方案，包括採取政府與民間企業合作，共同打擊政府採購貪腐弊端，並將廉政推動列為國家發展計畫之重點方案之一。
5. 紐西蘭報告其提升政府資訊可用性方案(Data Re-use Program)，政府部門須提供優質且便民使用之公開資訊。另在政府部門之財政績效管理方面，亦率先導入企業部門投資報告制度(investment statement)，公開揭露政

府資產與負債的各類細項，以及各項政府預算的投入及產出結果。

6. 美國介紹其推動跨國「開放政府方案與夥伴計畫」(Open Government Partnership)，希望藉由各國政府的加入與對於推動透明化政府的承諾，共同打造全球性的透明政府願景，提升公共服務品質與廉能政府。該方案業於 2011 年 9 月 20 日由聯合國大會啟動，並已獲 46 個會員國簽署加入。
7. 中華台北分享我方推動「政府資訊公開法」立法及保障公民知的權利等相關經驗，並簡介我方推動財政透明化及與國際組織相關財政規範接軌之努力，我方並委請學者專家進行專題委託研究，以追蹤評量政府推動透明化之績效成果，並研提政策建議，作為持續提升政府治理品質之參考依據。

除前述各會員體簡報分享透明化優質治理經驗外，會中另有印尼、香港、新加坡、菲律賓、墨西哥以及企業諮詢委員會(APEC Business Advisory Council, ABAC)踴躍參與討論。主席及各會員體表示感謝中華臺北主辦本次圓桌論壇活動，對促進會員體分享相關政策經驗深具貢獻。我方自 2011 年起擔任公部門治理主席之友小組(Public Sector Governance Friends of the Chair, PSG FotC)之協調人，負責推展 2011 年至 2015 年公部門治理領域之工作計畫。本會將持續推展臺灣公共治理的成果與經驗，並為各會員體建構分享優質公共治理實務、進行標竿學習之溝通平台。